

第一章 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

（招标人：绍兴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）、（采购代理机构：绍兴市嘉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）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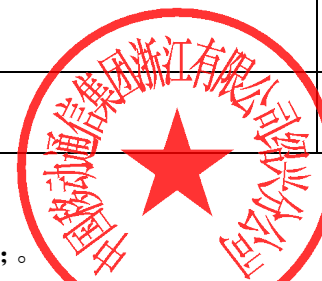
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，我们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绍兴分公司，本投标文件签字方，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：如你方接受本投标，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的价格完成绍兴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2026 年智能交通二期机房及光纤租赁项目（项目名称）【招标编号：330600262350020000090-SXJHCG-2026-N0074（采购编号）】的实施。

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(单位均为人民币元)

| 序号 | 服务项目名称 | 服务范围 | 服务要求 | 服务时间 | 服务标准 | 服务人数 | 服务单价 | 备注（如有）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|
| 1 | 绍兴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2026 年智能交通二期机房及光纤租赁项目 |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|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|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|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| 9 | 2000500 | / |
| 投标报价（小写） | | ¥2000500 | | | | | | / |
| 投标报价（大写） | | 贰佰万零伍佰元整 | | | | | | / |

注：

- 1、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，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，投标无效；。
- 2、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。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，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、回扣或者



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、服务，不得出现“0 元”“免费赠送”等形式的无偿报价，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，投标无效；采购内容未包含在《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》名称栏中，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，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，投标无效。

3、特别提示：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，中标供应商名称、地址和中标金额，主要中标标的名称、服务范围、服务要求、服务时间、服务标准等予以公示。

4、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，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。注：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

投标人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绍兴分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6 月 17 日